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30213臺南市新營區東興路163號
承辦人：吳之蘋
電話：06-6357716轉355
電子信箱：d00366@tncghb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民政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8日
發文字號：府衛疾字第111141961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（1419610A00_ATTCH1.pdf、1419610A00_ATTCH2.pdf）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111年11月1日以衛授疾字第1110200928號
公告修正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COVID-19）防疫措施裁
罰規定」，檢送公告影本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衛生福利部111年11月1日衛授疾字第1110200928A號函
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工務局、臺南市政府文化局、臺南市政府水利局、臺南市政府民政
局、臺南市政府交通局、臺南市政府地政局、臺南市政府社會局、臺南市政府消
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臺南市政府勞工局、臺南市
政府財政稅務局、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臺南市政府農業局、臺南市政府環境
保護局、臺南市政府警察局、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臺南市政府體育局

副本：本府衛生局疾病管制科

